

XUEQIAN
JIAOYUXUE

高等教育学前教育专业实践应用型系列教材

学前教育学

王小溪 ◎ 主编



高等教育学前教育专业实践应用型系列教材

学前 教育 学

主编 王小溪

副主编 朱雯珊 凌晓俊 翁治清

参 编 贾慧慧 赵 楠 万慧颖 孔翠薇 王 影
符 浩 辛琦媛 梁进龙 钟文华

东南大学出版社

·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学前教育学 / 王小溪主编. —南京:东南大学出版社, 2016. 3

ISBN 978-7-5641-5864-4

I. ①学… II. ①王… III. ①学前教育—教育理论
IV. ①G61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013112 号

学前教育学

出版发行 东南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四牌楼 2 号 邮编 210096
出版人 江建中
网 址 <http://www.seupress.com>
电子邮箱 press@seupress.com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常州市武进第三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18.25
字 数 405 千字
版 次 2016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41-5864-4
定 价 38.00 元

本社图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营销部联系。电话(传真):025-83791830

前　　言

学前教育学是学前教育专业学生的必修课程,是成为一名合格的学前教育工作者必须学习的基础课程。因此,本教材希望学生对学前教育有一个全景式的理解,导论和第一章从学前教育与学前教育学的基本理论知识开始,阐述随着儿童观的转变,儿童开始被发现的本能,并在此基础上讨论学前教育与儿童发展的关系。第二章把视野放大,探讨在一个大系统内学前教育和社会系统中经济、政治和文化的相互影响与作用。第三章解读国家依据学前教育发展制定的三个重要的政策法规,让学生进一步理解学前教育中的儿童、幼儿园教育和幼儿园教师。承接第三章的内容,第四章到第七章探讨学前教育的主要承担者幼儿园的学前教育、幼儿教师的专业发展、家庭和社区的学前教育以及幼儿园和小学的衔接。最后,第八章讲述国外学前教育的发展概况及其对我国学前教育的启示。

为了更好的使学生掌握学前教育学的理论知识,本教材力图把学前教育学理论学习和实践相融合,体现以下几个特点:

1. 实践性。教材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在系统讲述理论知识的同时,融入大量鲜活的“案例”及其“评析”,每一章的每一节都有“案例导入”及其“思考”,每一章后面还有相应的“本章检测”和“实践拓展”栏目,鼓励学生借助学前教育学的理论去思考问题,引导学生利用所学的知识去解决现实中存在的问题。

2. 延展性。本教材强调学科基础知识,通过在每章前设置“学习目标”和“本章导读”、每章后设置“本章结构图”,努力做到结构脉络清晰,着重探讨学前教育的基本问题。在相应的知识点学习中,有“扩展阅读”栏目,旨在促进学生对知识点的深入理解,拓展学生的学习视野。同时在每章的最后设置“课后推荐”栏目,拓宽学生的学习维度。

3. 科学性。本教材的编写人员大部分是从事学前教育专业的学者和教师,有着深厚的学科基础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在编写教材的过程中,编写者们以严肃的态度共同学习相关规范、商讨内容的编排,在总结国内外经验、参阅国内外文献的基础上进行写作,并且认真修订编写内容,这使得本教材内容阐述清晰而富有逻辑,保证了教材的科学性。

本教材由沈阳师范大学王小溪担任主编并进行全书的大纲制定与统稿工作,宁波教育学院朱雯珊、吉林师范大学凌晓俊、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翁治清担任副主编,其他参编人员有大同大学贾慧慧、吉林师范大学博达学院赵楠、北京城市学院万慧颖、北华大学孔翠薇、阳江职业技术学院王影、长沙职业技术学院符洁、吉林师范大学博达学院辛琦媛、张家口学院梁进龙和赣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钟文华。各章节编写分工如下:导论由王小溪、万慧颖和孔翠薇编写;第一章由王小溪编写;第二章由朱雯珊、王小溪和王影编写;第三章由朱雯珊编写;第四章由贾慧慧编写;第五章由赵楠编写;第六章由凌晓俊、钟文华和符洁编写;第七章由凌晓俊、辛琦媛和梁进龙编写;第八章由翁治清编写。第二章、第三章、第四章、第六章、第七章由王小溪负责统稿,导论、第八章由凌晓俊负责统稿,第一章、第五章由朱雯珊负责统稿。

本教材在编写的过程中,参考了许多同行编写的教材和撰写的论文,并且从中深受启迪,在此对这些研究者表示诚挚的谢意。同时,非常感谢东南大学出版社的张丽萍编辑,为教材的编辑与出版付出了诸多心血。

由于水平所限,虽然经过了全体编写成员的多次修订和改正,但教材中仍有可能存在疏漏和不当之处,希望能够得到同行和读者的批评指正,以便我们不断的修订与完善。

编 者

2016年2月

目 录

导 论	1
第一节 学前教育与学前教育学	1
一、学前教育的概念	2
二、学前教育的类型和特点	3
三、学前教育的产生与发展	7
四、学前教育学的概念和研究对象	10
第二节 学前教育学的产生和发展	11
一、孕育阶段(16世纪以前)	12
二、萌芽阶段(16世纪至18世纪初期)	15
三、初创阶段(18世纪后期至20世纪前半期)	18
四、发展阶段(20世纪中叶以后)	23
第三节 学前教育学的意义和基本任务	26
一、学前教育学的意义	26
二、学前教育学的基本任务	28
 第一章 学前教育与儿童	32
第一节 儿童观	32
一、儿童观概述	33
二、儿童观的历史演变	36
三、科学儿童观的内涵	41
第二节 儿童的发展	44
一、儿童发展的概念	44
二、影响儿童发展的因素	46
三、儿童发展的规律	51
第三节 学前教育与儿童发展	53
一、学前教育对儿童发展的意义	54

二、儿童发展对学前教育的要求	56
三、儿童发展的年龄特征与学前教育	58
第二章 学前教育与社会	67
第一节 社会对学前教育的影响	68
一、政治对学前教育的影响	68
二、经济对学前教育的影响	73
三、文化对学前教育的影响	76
第二节 学前教育对社会的影响	81
一、学前教育对政治的影响	82
二、学前教育对经济的影响	85
三、学前教育对文化的影响	87
第三章 学前教育政策法规的解读及其案例分析	92
第一节 《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	92
一、《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解读	93
二、典型案例分析	97
第二节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	105
一、《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解读	105
二、典型案例分析	109
第三节 《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	115
一、《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解读	115
二、典型案例分析	119
第四章 幼儿园的学前教育	125
第一节 幼儿园的环境	125
一、幼儿园物质环境	126
二、幼儿园精神环境	130
第二节 幼儿园的领域课程	133
一、健康领域	134
二、语言领域	136
三、社会领域	139
四、科学领域	140
五、艺术领域	142

第三节 幼儿园的游戏	145
一、幼儿园游戏的类型	145
二、幼儿园游戏的指导策略	148
第五章 幼儿教师专业发展	156
第一节 幼儿教师专业发展的内涵	157
一、幼儿教师专业发展的概念	158
二、幼儿教师的专业角色	159
三、幼儿教师专业发展的内容	162
第二节 幼儿教师专业发展的途径	169
一、职前培养	170
二、职后培训	171
第六章 家庭、社区与学前教育	187
第一节 学前家庭教育	187
一、学前家庭教育的特性	188
二、学前家庭教育的功能	190
三、影响学前家庭教育的因素	192
第二节 幼儿园家长工作	197
一、幼儿园家长工作的内容	198
二、幼儿园家长工作的原则	200
三、幼儿园家长工作的实施途径	202
第三节 社区学前教育	205
一、社区学前教育的特性	206
二、社区学前教育的意义	207
三、社区学前教育的实施途径	209
第七章 幼小衔接	213
第一节 幼小衔接概述	213
一、幼儿园教育与小学教育的差异	214
二、幼小衔接的主要任务	216
三、开展幼小衔接工作的原则	218
第二节 解决幼小衔接问题的有效策略	220
一、幼小衔接工作存在的问题	221

二、幼小衔接的有效策略.....	223
第八章 国外学前教育的发展与启示	231
第一节 美国学前教育的发展与启示	231
一、美国学前教育的发展概况.....	232
二、美国学前教育发展对我国学前教育发展的启示.....	243
第二节 日本学前教育的发展与启示	244
一、日本学前教育的发展概况.....	245
二、日本学前教育发展对我国学前教育发展的启示.....	253
第三节 意大利学前教育的发展与启示	256
一、意大利学前教育的发展概况.....	256
二、意大利学前教育发展对我国学前教育发展的启示.....	264
第四节 澳大利亚学前教育的发展与启示	268
一、澳大利亚学前教育的发展概况.....	268
二、澳大利亚学前教育发展对我国学前教育发展的启示.....	277

习惯真是一种顽强而巨大的力量，它可以主宰人生。因此，人自幼就应该通过完美的教育，去建立一种好的习惯。

——培根

导 论



学习目标

- 识记：学前教育；学前家庭教育；学前公共教育；托幼机构教育；社区学前教育；学前教育学
- 领会：学前教育的类型和特点；学前教育学的研究对象；学前教育学产生和发展的四个阶段；学前教育学的基本任务
- 理解：学前教育学产生和发展各阶段代表人物的主要著作和思想
- 应用：能够应用学前教育学相关知识解释学前教育现象



本章导读

本章主要讲述学前教育和学前教育学的基本理论知识，共有三个小节。第一节重点讲述学前教育的概念、学前教育的类型和特点、学前教育的产生与发展、学前教育学的概念和研究对象；第二节重点讲解学前教育学的产生和发展；第三节则重点阐述了学前教育学的意义和基本任务。在这一章中，需要学习者把每个知识点连成线，再把线连成网，结合实践形成自己对学前教育与学前教育学的理解。

第一节 学前教育与学前教育学



案例导入

大一新生小王的困惑 1：学前教育是什么？

小王是学前教育专业的一名大一新生，刚入大学，小王对自己的专业还很懵懂。

同宿舍的几个小伙伴在熄灯的时候聊天,有的说是妈妈让报学前教育专业的,因为妈妈担心自己以后是否有耐心带小孩;还有的说是家里找人帮忙报的志愿,因为国家这几年重视学前教育,以后工作前景好。小王说:“我学姐是硕士,研究方向是学前教育学,大家有条件也可以考虑读研究生。”大家七嘴八舌地问小王,“学前教育到底是什么啊?”“除了幼儿园,我们还能去哪工作啊?”“学前教育学不是我们发的教材吗?”“你学姐到底研究什么呀?”小王说:“你们别问我了,我也不懂,我明天去问我学姐。”

[思考]

1. 学前教育是什么?
2. 学前教育学的研究对象是什么?

1899年,瑞典作家爱伦·凯曾预言20世纪是“儿童的世纪”。的确,随着社会的进步和儿童研究的不断深化,学前教育越来越受到世界各国政府和每个家庭的重视。掌握学前教育和学前教育学的知识,并加深理解,可以使我们更好地回顾过去,展望未来,使人生最初阶段的学前教育真正发挥其不可替代的奠基作用。

任何一门学科的学习都离不开对核心概念和基本事实的把握。学前教育是什么?学前教育有哪些类型?不同类型的学前教育具有什么样的特点?学前教育的产生与发展是怎样的?学前教育学的概念是什么?它的研究对象是什么?对这些问题的认识,是了解与研究学前教育和学前教育学的基本前提。

一、学前教育的概念

教育是人类社会特有的一种社会性活动,教育区别于其他社会活动的本质特征是:教育是培养人的社会活动,是以影响人的身心发展为目标的社会活动。广义的教育是指能增进人们知识、技能、身体健康,形成或改变人们思想意识的活动,这种活动包括了家庭教育、社会教育和学校教育,范围很广。狭义的教育则专指学校教育,是指由专门机构和专职人员依据一定的社会要求和受教育者的特点,有目的、有计划、有系统地对受教育者进行的知识和技能传授、思想品德培养等活动的总和。

作为人类教育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学前教育也是一种社会现象,是一种以特定年龄的儿童为对象的教育活动。广义的学前教育是指对从出生至入小学前0~6岁儿童实施的,旨在促进其身心全面、健康和谐发展的各种活动与措施的总和。狭义的学前教育是指由正规的学前教育机构对从出生至入小学前0~6岁儿童所实施的,有目的、有计划的促进其身心全面、健康和谐发展的各种活动与措施的总和。

在理解学前教育概念的时候,需要注意到,对学前教育的儿童年龄阶段的划分不是完全绝对的。比如在西方,19世纪之前,传统上是把从出生到入学前作为一个阶段来对待,这个阶段的教育主要在家庭中进行;到了19世纪,随着学前公共教育的出现,趋向于

把3岁至入学前的儿童划分为学前教育的对象；20世纪50年代以来，在世界范围内，学前教育的儿童年龄阶段又开始向低龄延伸。目前从国际上看，对学前教育大致的年龄阶段已经达成共识，但是具体的年龄分期并不相同。例如：日本的学前教育是对出生4个月～6岁儿童进行的教育，主要在保育园和幼儿园进行；英国的学前教育则招收从不足1岁到5岁的儿童，英国的托儿所和幼儿园是合二为一的，通常以Nursery（保育所）或者Children Center（儿童中心）命名；俄罗斯的学前教育则主要招收出生2个月～6岁的儿童，托儿所主要招收出生2个月～3岁的儿童，幼儿园则对3～6岁的儿童进行教育；在美国，学前教育主要对出生至6岁的儿童进行教育，由于美国的学前教育机构类型较多，每个机构招收的儿童的年龄分期不太一样，例如儿童保育中心招收出生至6岁的儿童；幼儿学校招收2～4岁的儿童；学前教育中心招收2.5～5岁的儿童；幼儿园则招收4～6岁的儿童。

二、学前教育的类型和特点

学前教育按照实施的形式，可以分为两种类型：学前家庭教育和学前公共教育。学前家庭教育是由父母或其他年长者在家庭中对从出生至入小学前0～6岁的子女或监护人实施的教育；学前公共教育则是指家庭以外的社会组织机构（包括国家、社区、单位、私人）指派专业人员对从出生至入小学前0～6岁儿童实施的教育。

（一）学前教育

学前教育是历史悠久的学前教育形式。家庭是人一生中最早接触且生活时间最长的社会场所，是儿童出生后第一个重要的学习环境。很多研究证明，儿童年龄越小，家庭教育对他们身心发展的影响越大。

和学前公共教育相比，学前家庭教育具有以下几个特点：

1. 学前家庭教育是儿童最早接触的教育

学前家庭教育早在人类社会产生之初就随之产生了，学前公共教育则是在18世纪末19世纪初才出现的。儿童一出生就开始接受来自父母或年长者的影响和教育。

2. 学前家庭教育是在潜移默化中进行的

学前家庭教育对儿童的影响常常渗透在日常生活的点滴之中，父母或年长者的言行举止是儿童直接的模仿对象。

3. 学前家庭教育影响儿童的终身

家庭是所有社会组织和群体中最为普遍和持久的组成形式，是人生存过程中保持最为持久的生活环境，家庭教育将伴随儿童的终身发展。而学前家庭教育作为最初几年的教育对儿童的影响是巨大的，这种影响也将伴随儿童终身。

4. 学前家庭教育是个别实施的

父母或年长者与子女或被监护人的交流与影响过程往往是一对一进行的，学前家庭

教育以个别教育为主。

(二) 学前公共教育

学前公共教育主要包括托幼机构教育、社区学前教育两种形式。其中托幼机构教育是学前公共教育的主要组成部分。

1. 托幼机构教育

托幼机构教育主要是指学前儿童在托儿所、幼儿园和学前班中所接受的教育。它是由托幼机构组织的,由专职幼教人员以促进儿童身心全面健康和谐发展为目的,同时根据社会的要求实施的教育活动和措施。

托儿所是招收3岁前婴幼儿的集体教养机构。幼儿园是对3~6岁学龄前儿童实施保育和教育的机构,是基础教育的有机组成部分,是学校教育的预备阶段。学前班是接收5~7岁,即入学前一年儿童的学前教育机构,是我国农村发展学前教育的重要形式。此外,由于每个地区的特点和自身的情况,还有巡回辅导站、游戏点、学前教育基地、儿童游戏场、大篷车等形式的托幼机构。

与学前家庭教育相比,托幼机构教育具有其自身的特点:

(1) 托幼机构教育是面向学前儿童全体实施的教育,具有群体性;

(2) 托幼机构教育是有关组织根据国家和社会的教育目的,有组织、有计划地进行的教育,具有计划性;

(3) 托幼机构教育对学前儿童进行的是专门化的教育,具有专业性。

托幼机构教育的这些特点使得它在整个学前教育系统中有着重要的作用,一是辐射作用,即向各种形式的学前教育发挥指导作用、示范作用和带动作用;二是凝聚作用,即促进各种形式的学前教育相互沟通,形成教育合力。

2. 社区学前教育

“社”是指相互有联系、有某些共同特征的人群,“区”是指一定的地域范围。所以,社区可以说是相互有联系、有某些共同特征的人群共同居住的一定的区域。从发达国家的经验来看,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社区教育成为一种重要的教育形式,并逐步发展成为与学校教育、家庭教育互惠互利的一种教育形态。

社区学前教育是指社区内为0~6岁儿童设置的教育设施和教育活动,是多层次、多内容、多种类的学前公共教育。社区学前教育可以根据当地人口分布、经济状况、教育条件,适宜地为学前儿童提供学前教育机会,使更多学前儿童接受教育;社区学前教育可以向家庭普及优生优育知识,并提供相应指导,提高全社区居民的学前教育水平;社区学前教育可以给儿童提供博物馆、图书馆等教育设施,并组织家庭参与其中,提高全体社区成员的文化素质。

社区学前教育的特点是:

(1) 具有区域性

社区学前教育是在一定地域范围内进行的,具有明显的地域性特征。

(2) 具有灵活性

社区学前教育强调适应社区需要、服务社区,具有极大的灵活性。

(3) 具有融合性

社区学前教育将学前教育与社会有机地融合在一起,使其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相互促进,形成学前教育社会化、社会生活教育化的整体格局,提倡学前儿童“在社区中学,与社区共学,为社区而学”。

(4) 具有全面性

社区学前教育是一种发展和增长社区成员新知识和新能力,提高社区成员生活质量的教育,是全员、全程、全方位的全面性教育。

扩展阅读 0-1 >>>

2014 儿童十大舆情热点

家庭教育立法有新突破

2014年3月两会期间,全国妇联向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提交提案,吁请全国人大将制定家庭教育促进法列入立法规划,从法律上规范家庭教育的主体与相关责任,促进儿童健康成长。据悉,目前“家庭教育立法及其制度建构研究”已在积极进行中,预计今年上半年立法建议稿有望出笼。

在国家家庭教育促进法推进过程中,各地已纷纷先试先行,例如重庆市已率先将家庭教育促进条例纳入当地立法规划。

“家风是什么”报道引发全国大讨论

自央视《新春走基层·家风是什么》系列报道在去年春节期间播出后,引发了一场全民性关于“家风”问题的大讨论。相关报道遍布各媒体,成千上万网友通过网络、微博主动发声、跟帖、点赞,晒自家家规、热议家风;专家学者也纷纷撰文、开讲座、出镜做访谈,通过各种方式发表评论、见解,解读什么是家风、家风传承与家庭教育的关系、如何培育良好家风等。

人们在谈古论今中重温了中华传统文化中教从家始、育人先立德的道理,对当今社会家庭教育的功用和内涵又有了新认识。

反家庭暴力法没有忘记孩子

2014年11月25日,国务院法制办网站公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征求意见稿)》,首次明确了家庭暴力的范围。值得注意的是,法条中大篇幅、大力度地提出了对“未成年人”的保护,如规定中小学校、幼儿园在工作中发现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因无法报案遭受家庭暴力的,应当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

在新法征求意见中,公众的议题已经更多地放在告诉孩子什么是家暴和如何让孩子有能力与家暴绝缘等方面。

立法机构赞成废除嫖宿幼女罪

“废除嫖宿幼女罪”再度成为2014年两会的焦点，多位代表、委员就此再提议案。

2014年3月2日，“全国两会代表委员女童保护座谈会”召开，公布的《2013年儿童安全教育及相关性侵案件情况报告》显示，性侵儿童的恶性案件仍在全国各地持续高发，平均每3天被媒体曝光一起，受害人以8岁到14岁的小学生居多。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在答记者问时称，人大立法机构已对此进行调查研究，将在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基础上依法定程序推进法律的调整完善。

（笔者注：普遍认为“嫖宿幼女罪”中的“嫖宿”二字将幼女判定为卖淫者，在尚未惩戒施暴者前先把板子打在被害者身上，极大损害了幼女的人格和尊严，因此此条款被大部分人认为应该废除，重新修订。）

广州宣布“婴儿安全岛”暂停引起关注

2014年3月16日，运行仅50天的广州“婴儿安全岛”因不堪重负宣布暂停运行。这是全国第一个被迫关闭的弃婴岛，相关报道立即出现在各大主流媒体、网站上，吸引了公众的眼球。

弃婴激增，凸显了我国儿童大病救助和婚检、孕检等工作的缺失。婴儿安全岛接收婴儿的数量直接说明了我国弃婴保护工作的紧迫性。

新版小学生守则：做家务成为“必修课”

2014年8月1日至20日，教育部就新版《中小学生守则（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信息一经发布，立即引起社会的广泛关注。与老版《守则》相比，新版《守则》中不见了“见义勇为”，增加了“奏唱国歌肃立”“积极承担家务”“热心志愿服务”“不抄袭不作弊”“控制上网时间”等内容。家长纷纷表示，新版《守则》没了空话，用直白的语言告诉孩子们如何做人做事，更加亲民接地气。

中国式父母群体焦虑现象引发热议

人民网强国论坛开展的一项调查显示，在有子女的被调查者中，92.8%的家长认为自己对孩子的成长、教育存在焦虑。而在全部被调查者中，98.6%的人认为身边有家长存在焦虑现象。

家长的焦虑在一定程度上能够推动孩子学习进步，但随着竞争的不断加剧，这种焦虑状态愈发严重，也会逐渐影响到亲子关系及孩子的个体发展。社会、家庭对孩子成功的评价标准变得粗暴而单一，最终都会转变成父母及孩子身上的持续高压，中国父母出现群体性焦虑，几乎在所难免。

点赞还是否定：孩子用50万元压岁钱做慈善

2014年11月，一则为帮助贫困孩子，三名中小学生捐出积攒10余年的50万元压岁钱，用于设立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青春之光爱心专项基金”的报道出现在各媒体上。消息传开后，引来了社会舆论的普遍关注，有的叫好、有的批评。此间舆论认为，孩子设立慈

善基金意义大于争议、“爱的萌芽”弥足珍贵、捐款无关“富二代”身份、“富一代”已经开始走出教子误区，值得点赞和期待。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秘书长回应，善不论大小，行善的人也不应论贫富，任何人都有选择正确的人生目标和价值追求的权利。

房娃事件、刘铁男父子案直击官富人家家庭教育硬伤

“我们家有 14 套房子，收房租就够了，为什么要上学？”2014 年秋季开学不久，北京一位初中生面对心理咨询师的反问语出惊人，不仅令其父母哑口无言，也迅速引爆社会舆论。显然，随着社会变革和财富的积累，如果“富一代”忽视精神财富对子女的传承，他们迅速积累起来的财富，势必成为子女成长进步的包袱。

无独有偶，刘铁男父子案也给“官二代”的家庭教育敲响警钟。刘铁男滥用权力走捷径的“言传身教”，注定了父子俱腐、俱败的结局。“一人不廉，全家不圆”，这给所有为官者的家庭教育敲响了警钟。

“杀妹不后悔”给生二胎父母敲响警钟

2014 年 8 月 12 日一篇“杀妹不后悔”的报道引起广泛关注。8 月 10 日，西安市阎良区振兴街办谭家村一名 14 岁男孩用菜刀杀害了年仅 1 岁半的亲妹妹，并连称“不后悔”。而更让人吃惊的是，男孩杀害妹妹的动机仅仅因为害怕父母将原本属于他一个人的爱分给妹妹。不能否认该事件在当前“单独二胎”政策放开的背景下，对广大家长十分具有警示意义。

生“二胎”政策放开后，想要第二个孩子的家庭不在少数。其实生“二胎”不仅仅是多养了个孩子这么简单，教育的责任也要跟上。首先“爱”的教育就是其中之一，要给予孩子正确的爱，无论是“老大”还是“老二”，都要教他们先学会爱父母、爱兄弟姐妹、爱自己的亲人，也要爱他人，帮助孩子形成健全的人格、人生观、价值观。

资料来源：2014 儿童十大舆情热点“废除嫖宿幼女罪”上榜 [EB/OL]. [2015-01-08]. <http://finance.chinanews.com/life/2015/01-08/6948374.shtml>. (有删减)

三、学前教育的产生与发展

简述学前教育的产生与发展的历史，主要目的是从教育和社会的联系中，洞察社会的发展对学前教育的影响和制约，洞察学前教育发展的时代特点和变化，为阐明学前教育的基本规律打下坚实的基础。

(一) 原始社会的学前教育

在漫长的原始社会时期，由于生产资料公有，所有的成员在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组成的集团内生活、生产和劳动，因此对儿童的教育是由整个部落承担的。这一时期对儿童实施教育的基本形式是社会公育，主要任务是保证儿童的存活，以及把年长一代积累的生产劳动和生活经验传授给他们。由于生产力的低下，这一时期的学前教育是和生活、劳动完全融合在一起的。社会没有阶级的划分，所有儿童接受的教育都是平等的，部落

老人是儿童教育的主要承担者,采用口耳相传的方式在实践活动中对儿童进行教育。



案例 0-1

原始社会儿童共育向奴隶社会学前家庭教育转变的历史必然性

原始社会时自然条件恶劣,原始人类生存很艰难,在这个时候,部落人们要团结在一起,才能更好的生存下去,所以那时候个体价值不是那么凸显的,维持部落存在下去的理念占据了所有人的思维,这时候幼儿,不论是部落里谁的孩子,他们是部落的延续,男娃是未来的战斗力,女娃能带来生育能力,这时候更看重人类性别的本属能力,所以原始社会儿童是部落共有的宝贵资源,共育是一种必然。当生产力继续发展,人类开始能够战胜野兽有自己家园时,那些部落里的英雄和部落酋长就转变成了最早的奴隶主,这时候他们必然要保证自己血脉的纯正,这时候儿童不再是宝贵的资源,对于那些奴隶主来说,血脉的纯正更重要,他们可能会因此反而杀掉那些不纯的血脉。这种儿童共育向家庭教育转变的必然性是生产力发展、私有化觉醒必然伴随的现象。

评析:原始社会儿童的学前教育是社会共育,到了奴隶社会由于生产力的发展、阶级的产生,儿童共育转变为了儿童家庭教育。这说明了学前教育的发展受着社会的影响与制约,这种影响和制约在案例中更多的体现为政治、经济的影响和制约。

(二) 古代社会的学前教育

古代社会包括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两个历史阶段。在奴隶社会,由于家庭的出现,家庭开始承担学前儿童的教育任务。由于这一时期奴隶主贵族垄断着教育,因此在奴隶主家庭中开始进行有目的、有计划的教育。有一种教育形式是由朝廷的高官担任教师,在宫廷内对处于学龄前的世子进行教育,被称为宫廷教育。到了封建社会,新兴的地主阶级登上历史舞台,私学开始兴起,学前教育的规模开始扩大,内容开始丰富。总的来说,在这个时期,随着生产力的不断提高,私有财产的出现,人类社会进入了阶级社会,儿童的教育也发生了变化。一方面教育出现了阶级性,上层统治阶级家庭注重对子女的学前教育,以便把他们培养成为未来的统治者。另一方面,儿童教育的成人化倾向非常严重。

(三) 近代社会的学前教育

随着 17 世纪以来资本主义制度在西方各国的建立,人类社会进入了近代社会。资本主义大工业生产兴起以后,一方面增加了社会物质财富,为学前教育的发展提供了物质条件;另一方面由于越来越多的妇女被迫走出家庭,进入工厂做工,而不能在家养育孩子,因此开始对学前公共教育产生需求,从而推动了学前公共教育的建立和发展。

学前公共教育机构最初在欧洲建立,在当时以收容、教养工人的孩子为主。如 1776 年法国牧师奥贝尔林建立了第一所收养贫困家庭儿童的教养机构——编织学校,聘请妇女帮在田间劳动的父母照顾孩子,带他们做游戏,收集植物标本和散步,如果孩子大一